

南唐二主词研究



詹幼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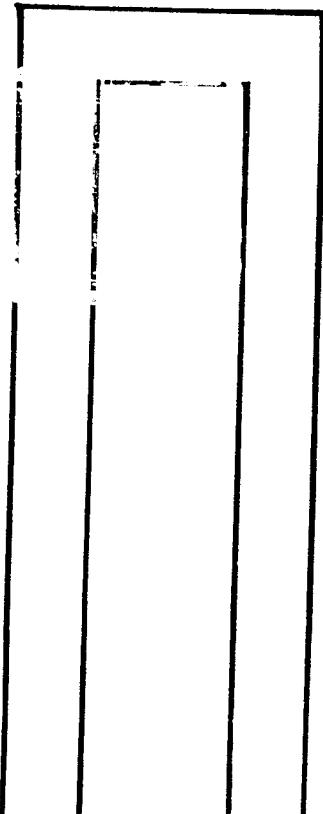
武汉出版社



A0175126

南唐二主词研究

詹幼馨 著



南唐二主词研究

詹幼馨 著

武汉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江岸区北京路20号 邮政编码430014)

湖北省新华书店经销

武汉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9.25印张 2插页 字数220千字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 000册 定价：5.20元

*

ISBN 7-5430-0719-3/I·86

鄂新登字 08 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对李璟李煜词及其阙佚词、存疑词、其他作品分别作了校勘、考证、笺注、解说，并提供有关词牌、词话等资料。全书围绕二主尤其是后主“真”的词风，对二主词作了全面的审美考察，因此它与同类著作之客观研究颇不一样，处处带有作者之主观色彩：校勘不罗列版本，只依审美风格与词艺对异项择善而从；考证多以知人论世而对词作系年；笺注强调从意境上把握；解说更是独具慧眼，评议则对同期作品作归纳之研究。由于这主观研究是综合检讨了前贤的客观研究之成果，因此颇能推陈出新。后录二主词论、世系、年谱，资料甚为全面。本书是专治词者的参考书，是初治词者入门书，是爱好词者的理想读物。

真善美的和谐统一 超时空的艺术魅力

——为《南唐二主词研究》一书的出版而作

张国光

在中华光辉灿烂、博厚悠久的文学史上，有难以数计的作家由于创作了脍炙人口、动人心弦的各种样式的文学作品而名垂千古。尽管这些作品的诞生时代和我们已经有了不同程度的甚至是异常遥远的距离，但是，它们的艺术价值在今天读者的心目中却不减当年；有如繁星丽天，光景常新；我们每一展卷之间，便觉得它们的魅力无穷。马克思曾说：希腊的艺术和史诗，“至今仍然能够给我们以艺术享受，而且就其某一方面说，还是一种规范和高不可及的范本。”（《政治经济批判导言》）

我们今天阅读中国古典文学名著、名篇时，也有类似的感觉。当代的文艺工作者有必要重视对遗产的学习的道理，就在于此。

歌德曾说：“每逢看到一位大师，你总可以看到他吸取了前人的精华，就是这种精华培育出他的伟大。”歌德还热切地呼吁：“让我们学习莫里哀，让我们学习莎士比亚，但首先要学习古希腊人，永远学习古希腊人。”（爱克曼辑录：《歌德谈话录》）鲁迅也曾指出：新文艺家的“择取中国的遗产，融合新机，使将来的作品别开生面”也是一条应走的路。（《木刻纪

程》小引) 这都说明了继承和弘扬我国优秀的文学遗产，对于繁荣当代的文学创作，丰富广大群众的审美情趣和提高文艺工作者鉴赏与评论古今名篇名著的素养，是有很大的积极意义的。

就词来说，它在文学史上总是与诗并称，并且同样为广大读者喜爱的文学样式。它不仅可以作为新诗人的借鉴，而且也是今日的当代诗词创作的范本。因此，关于词史和历代词人的研究，特别是对于在词坛曾经独树一帜的名家的研究，今后只应该加强，而不应削弱。可见，这本《南唐二主词研究》正是适合当前学术界的需要之作。

南唐二主李璟、李煜，是五代十国时期在长江中下游实行割据自雄的南唐政权的统治者。这个小朝廷的开创者李昪于937年建立了“大齐”割据政权，939年改国号为大唐。其子璟(中主)于944年嗣位。956年以后，由于南唐屡次为北周世宗柴荣所击败，李璟不得不于958年去帝号称“江南国主”。960年周亡宋兴，961年李璟死，其子李煜嗣位，乃请求宋准许恢复其父帝号，宋太祖许之。于是追尊李璟为帝，庙号元宗。史称李璟“多才艺”、“便射善骑”，他自以为是唐朝子孙，因此“慨然有定中原、复旧都之意”，但因“北师大举，郡县屡失，竟致蹙国降号，赍志以殁。”(《十国春秋·元宗本纪》)

后主李煜为了表示对宋的恭顺，竟至“易紫袍见使者”。966年更被迫上表“乞去国号呼名”。975年金陵为宋兵攻克，次年正月李煜被俘至汴京，宋太祖封之为光禄大夫、检校太傅、右千牛卫上将军，仍封违命侯。是年十月，宋太祖死，其弟赵匡义继立，是为太宗，978年7月宋太宗命人毒死李煜。李煜死后，立即被尊为太师，追封吴王，以掩人耳目。

在李氏三世统治江南的三、四十年间，这一地区的经济和文化是有发展的。但是由于李璟、李煜都不善于治国，在强弱

形势悬殊的条件下，更不能整军经武，抵抗北周与北宋的进攻，加上他们迷信佛教，骄奢靡费，又被迫不断地用物资财富向宋作为贿买短暂的“和平”的手段，这就必然要增加江南人民的负担。而且李煜又刚愎自用，拒谏饰非，甚至滥杀忠良等等，这就可见南唐政权也是当时的制造分裂的、落后的政权之一，是违背中国历史走向统一的潮流的，因此李氏小朝廷的灭亡，正所谓“人间正道是沧桑”，是不值得人们为之惋惜的。

不过，南唐二主政权的覆灭又是导致李煜的杀身之祸的直接原因，而李煜并不是一般的封建君主，他还有另一种“身份”，那就是由于他对于在五代时期还是一种新兴的文学样式的词的发展，作了开拓性的贡献。他的一些词作永远对读者具有无穷的魅力。因此李煜的悲剧就不仅是个人的悲剧，而是中国文学史上值得人们深深地表示哀惋的事件。我以为李煜之死之所以值得人们深刻的同情的原因有三：

首先，李煜不仅是一个词人，而且是一位诗人、散文家，或者还是一位思想家，可惜他的诗仅存十八首，而内容十分丰富的《杂说》早就亡佚了。《钓矶立谈》云：

后主天性喜学问……一日叹曰：“周公、仲尼，
忽去人远，吾道芜塞，其谁与明？”乃著为《杂说》
数千万言，曰：“特垂此空文，庶几百世之下有以知
吾心耳！”

又《全唐诗》后主李煜小传云：

善属文，工书画，妙于音律。……尝著《杂说》
百篇，时人以为可继《典论》，……集十卷，诗一卷，
失传。今存诗十八首。

我们知道《典论》是曹丕的一部大著，惜已不存。但仅就它的《论文》一篇来看，已足称为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有开创意义之作。李煜的《杂说》的价值，也就可以想见。而且李煜自谓是为了明周公孔子之道才写这部书的，它如果流传下来，就不止是我们研究李煜思想的绝好材料，也许还可能丰富五代时期的中国哲学史，只可惜它早已杳如黄鹤了。

又据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有《李煜集》10卷，《宋史·艺文志》作《南唐李后主集》10卷，是此书亡于宋元时期。可惜宋人只知欣赏李煜的词，而对于《杂说》却很少征引，它的命运，更不如《典论》了。

第二，李煜的被祸，也不尽是由于政治原因。因为宋太祖虽封他为违命侯，毕竟并无加害于他之意，故而不像对待后蜀主孟昶那样，在封之为中书令后的第七天，就杀了他。

至于宋太宗，开始对李煜还有些好感。《十国春秋》说：

太平兴国二年（977）后主自言其贫，宋太宗命增给月俸，仍予钱三百万。太宗常幸崇文院观书，召后主及南汉后主令纵观。谓后主曰：“闻卿在江南好读书，此简策多卿旧物，归朝来颇读书否？”

这说明李煜如果在归为臣虏以后，能够以勤学苦读书来韬光隐晦，或者像刘禅那样，自述“乐不思蜀”，未尝不可以苟全性命。但他终于遏止不住自己的怨愤之情，并且把这种对过去的帝王生活的留恋情绪（质言之也就是复辟思想），在词作中公开宣泄出来，这样自然就会引起宋太宗的猜忌了。

陆游《避暑漫钞》就说：“李煜归朝后，郁郁不乐，见于词话。在赐第，七夕，命故伎作乐，声闻于外，太宗怒。又传

‘小楼昨夜又东风’及‘一江春水向东流’之句，并坐之。”可见李煜也是“以身殉词”的封建帝王。身处逆境、“日夕以泪珠洗面”的李煜，曷尝不知道公开抒发他的故国之思是会带来严重后果的；但是他为了忠于艺术，毕竟以一吐为快。因此未尝不可说：李煜是由于写了最动人心弦、最富有感染力的词作而蹈杀身之祸的。

所谓“知人论世”，这恰是一个重要的参照条件，可惜不少李煜的研究者对此却忽略了。余怀玉《琴斋词序》云：“李重光风流才子，误作人主，致有入宋牵机之恨。”犹是浅乎言之。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云：“后主之词，真所谓以血书者也！”可以说是约略触及到了这个问题，惜亦语焉不详。

第三，当代的词史的一些研究者，由于认识上的片面性，在评价李煜词时，总不免过于强调他的“封建帝王”的“阶级成分”对其创作的决定性影响，以致对他在词史上的地位，未能作客观的评估。举一个例子来说明：在词史上，李煜本来是与李清照齐名的。但对李清照的研究，从五、六十年代以来，即掀起过几次热浪，出版过较为全面的资料，编过论文集，在她的故乡济南市更为她兴建了纪念馆，并为之塑像，最近还举行了大型的学术讨论会。可是对于李煜，在他的故乡（一说是浙江湖州，一说是江苏徐州）似乎都没有人理睬。可是李煜的时代既早于李清照，而且他对词的开拓性贡献亦非李清照所及，对此旧日词评家早有定评；如王鹏运称李煜词：

超逸绝伦，虚灵在骨。芝兰空谷，未足比其芳华；
笙鹤瑶天，讵能方兹清怨？后启之秀，格调气韵之间，
或日月至，得十一于千百。若小晏，若徽庙，其始庶
几。断代南渡，嗣音阒然。盖间气所钟，以谓词中之
帝，当之无愧矣。（《半塘老人遗稿》）

竟称之为“词中之帝”，这显然比所谓“词中南面王”高了一层。

又纳兰性德谓“花间之词，如古玉器，贵重而不适用；宋词适用而少质量”；而李煜则“兼有其类，饶烟水迷离之致”。

(《渌水亭杂说》)说明这位满族著名的词人是如何地倾倒于李煜的艺术成就。而周稚圭的《词评》亦云：“余谓重光天籁也，恐非人力所及。”冯煦《六十一家词选》更把李煜在词史上的地位与王羲之在书坛上的地位相提并论。他写道：“词至南唐，二主作于上，正中(冯延巳)和于下，诣微造极，得未曾有。宋初诸家，靡不祖述二主，宪章正中。譬之欧、虞、褚、薛之书，皆出逸少。”

可见王国维的名言“词至李后主而眼界始大，感慨遂深，遂变伶工之词而为士大夫之词”(《人间词话》)，不只是他个人的主张，而是许多评家意见的概括。这说明李煜在词史上的杰出地位，前人已无异议。如果仅因为他是封建统治者就有意贬低他的艺术成就，显然是一种胶柱鼓瑟之见。

还应看到：李煜被俘前，南唐的统治区仅有21个州、军，180个县，人口也仅655 060户。而李煜这个小朝廷的亡国之君被俘北上以后，不仅没有政治地位，没有行动自由，而且过的是“日夕以泪珠洗面”的屈辱而悲惨的生活，实际上无异于一个束手待毙的死囚；他和以前已经判若两人。因此，他的词风迅即起了根本的变化。事实上，李煜那些传诵千载、迄为人们百读不厌并引起广泛的共鸣的作品，也并不是前期所写的“晚妆初了明肌雪，春殿嫔娥鱼贯列”〔玉楼春〕之类，这些作品早已被评者讥为“侈纵已极，那得不失江山”(《草堂诗余》)！而长远地活在人们口头为广大读者赞不绝口的，则是诸如

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生 (〔清平乐〕)

多少恨，昨夜梦魂中，还似旧时游上苑，车如流水马如龙，花月正春风。（[忆江南]）

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似一般滋味在心头。
（[相见欢]）

胭脂泪，留人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
（同上）

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虞美人]）

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同上）

这样一些字字珠玑、像千吨重锤撞击着每一个读者的心弦的名句。王国维亦称“一江春水”句“气象何等，竟无嗣响者”（《人间词话》）！而这些词作之所以如此为人所传诵，其原因正是韩愈所说的：“欢愉之辞难工，而穷苦之言易好。”（荆潭唱和诗序）

对于这一诗“必穷而后工”之理，欧阳修还作了进一步阐释：

至于失志之人，穷居隐约，苦心危虑，而极于精思，与其有所感发愤。慨然施于世者，皆一寓于文辞；故曰：穷苦之言易工也。（《薛简肃公文集序》）

据此，谢榛也以为“子美不经天宝之乱，何以发忠愤之气，成百代之宗？”（《四溟诗话》）如果说杜甫是因为经历了安史之乱，使自己生活起了很大的变化，才能成为“诗史”或“诗圣”的话，那也可以说：李煜正是由于成为亡国之君，在生活上遭此剧变以后，才使其词“眼界始大，感慨遂深”，并从而扩大词的社会作用的。

黄宗羲曾经指出：

若身之所历，目之所触，发于心，著于声，迫于中之不能自己，一倡三叹，不啻金石悬而宫商鸣也。
（《黄黎州文集·黄孚先诗序》）

李煜的词正可以说是自己身历目触和心之所感的结晶，因此能够成为最为凄切动人的悲剧乐章。所谓“亡国之音哀以思”，这也可以说是李煜后期词的基调。但词人深沉的郁愤、无尽的忧伤，还有非文字所能表达者。前人说得好：

诗人万种苦心，不得已而寓之于诗，诗中所谓悲愁，尚不敌其胸中所有也。（吴电发《说诗管窥》）

这也就是说明了我们对于李煜词应该深入探讨、反复涵咏，而不能浅尝辄止。

还要看到作为五代时期最大的词人，李煜不仅以自己的创作推动了中国词史的发展，而且在他和乃父统治的南唐，在当时还起到了作为词这种新兴的文学样式的摇篮的作用。宋人就说：

金陵盛时，内外无事，朋僚亲旧，或当燕集，多运藻思为乐府新词，俾歌者倚丝竹而歌之，所以娱宾而遣兴也。（陈世修《阳春集》序）

这说明词在五代之所以独盛于南唐，是由于这一地区的经济文化水平较高之故；同时也不能忽略李璟李煜父子的提倡之力。李璟的大臣冯延巳的词作，今存者即有百首之多，他可以说是五代的一大词家，对冯词可以另作专门研究。至于李璟的词，

流传者虽为数寥寥，但他的两首〔山花子〕，却是不朽之作。像“细雨梦回鸡塞远，小楼吹彻玉笙寒”、“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这样意境深邃、情致缠绵的词句，也足以说明其作品不同凡响。还要看到李璟是一个颇欲有所为，甚至有恢复李唐盛世的雄心之主，他在北周南侵时，本是采取了抵抗措施的；无奈力量悬殊，屡战屡败。“扬、泰、滁、和、寿、濠、泗、楚、光、海等州，已为周所占领，璟遂尽献庐、舒、坼、黄，划江以为界”。又“去帝号称国主，奉周正朔”；最后还迁都洪州（今南昌市）以避威胁，而“洪州迫隘，官府、营廨，皆不能容。”李璟旋即忧愤而死。（《新五代史·南唐世家》）这说明李璟也是一位悲剧人物，其所以写出这样有浓郁伤感色彩之作，也不是偶然的。因此，历来的评家总是把南唐二主结合起来研究。把他们的词汇在一起校笺的也不止一家。清人刘继增的《南唐二主词笺》、新病故的诗学大师唐圭璋先生的《南唐二主词笺》，还有詹安泰先生的注释本《李璟李煜词》都可以作为代表。

现在由武汉出版社奉献给词学界和广大的诗词爱好者的詹幼馨先生的这本《南唐二主词研究》，可以说是资料搜集最为全面、考辨品析最为详尽之作。它甚至可以说是詹先生数十年研究李璟李煜词的心血的结晶。

詹幼馨先生（1918—1989）是江苏江浦人，1935年求学于无锡国学专科学校及国学大师章太炎先生主持的章氏国学讲习所，从钱基博、唐文治、钱萼荪等名师受业，对词学素有研究。所作《南唐二主词笺》曾连续刊于1946—1947年由罗根泽先生主编的南京《中央日报·文史周刊》。1948年复将全稿交给书局出版，惜未能付印。其后，原稿散佚不存。迄1986年始在其香港旧居发现此书稿的一部分，于是参稽大量文献，对原稿作了增补，复将历年对南唐二李词含英咀华的心得

一一融入此书。历三年之久，才完成这本近 20 万字的《南唐二主词研究》。但不幸书成不久，詹先生即因病谢世。詹先生病故以后，其夫人陆蓉秀把这部遗稿送请武汉出版社审阅，社长兼总编高金华同志和副总编洪源同志肯定了它的学术价值，迅即将此书纳入出版计划。詹先生的同事、杂文家陈泽群同志——我的知交，特在詹著付印前征序于余。他在信中说：“我所敬重的长者詹先生已归道山，摩挲遗作，回忆音容，想起鲁迅说的‘捧着亡友的遗文有如捏着一团火’的话，颇有同感。”

我认真地拜读了詹先生的这本遗稿之后，深信它出版后必然会成为一本传世之作，它的特点是：对李璟、李煜词校勘十分仔细，为他们作的史料编年最为详备，而笺注、解说尤见功力。

例如著者在论及如何鉴赏李璟词作时指出：

过去读者欣赏“细雨”两句，王国维欣赏“菡萏”两句，都只从局部着眼，须知“菡萏香销”，美人迟暮，玉笙吹彻，泪落神伤，绵绵密密，因果循环，反复咏味“不堪看”、“依阑干”，才能深入到词的意境中去。

非深谙词学三昧者，不能讲得如此切至。也正是由于著者对南唐的历史背景了如指掌，因而能够对李璟词的怨思情调的形成作了合理的阐释。著者写道：

南唐二主文采风流，同擅词章，也同处于国境蹙弱之时。中主虽非亡国之君，而国势阽危，已不容其不念及未来，发为怨思之作。但也不必实指，结合身世领会意境即可。

这可以说是对李璟词的深层次的理解，也是对知人论世原则的恰当地运用。

在评论李煜词时，本书尤多精辟之见。例如〔破阵子〕“四十年来家国”一首词，其中“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奏别离歌，挥泪对宫娥”之句，历来受人讥评。而著者则审时度势，并在分析了李煜的个性特征及其在当时的危迫处境后，写道：

以后主之多情，面对现实，除开“挥泪对宫娥”，又还能做些什么呢？这样写，是不是仍然落入儿女情长的旧套？我觉得不是。这里面的感情，已经不是儿女私情，而是乱离之痛，而是痛苦无告，而是比较多的一些人的共有的痛楚。它的意义比起儿女私情要深厚得多。

这样立论，既摆脱了封建文人的迂腐气，又不是仅从儿女私情的角度为李煜开脱。可谓深一层看。

著者在评析李煜词时，认为无论是他的前期词，或是后期词，都贯串着一个“真”字。

后主词的风格，不能从他前期作品的艳丽和后期作品的哀婉中寻绎，而应该从他我手写我生，我手写我心的创作态度出发。在他的作品里，听不到无病呻吟的声音，看不到刻意经营的痕迹。

因此，著者叮咛爱好李煜词的读者：“读后感，如能观其吐语，察其用心，念其凝情，审其命意，虽不必同其哀乐，当亦能领略其特色之所在。”像这样先通过文词的掌握，进而理解词人的用心，体会其情感，揣摩其意旨的研究方法，当然

不仅是适用于研究李煜词，不过，李煜词的爱好者、研究者却应该有这样的一层深似一层地探索下去的耐心。

最后，还要说明一点：我并不同意像王国维那样用超阶级的人性论的观点来研究、评论李煜，说什么“生于深宫之中，长入妇人之手”是作为词人的李煜的“长处”。不过，我们也不能简单地把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的方法到处套用。必须承认：自古以来确有许多艺术珍品具有超时空的艺术价值，成为不同时代、不同阶级、阶层和不同的民族所共同欣赏的精神财富。本文前面引用的马克思的一段话正是说明了这一点。笔者记得最初读李煜词时，还是上初中的时候，但是李词中的一些警句（即本文所引用的）一读之后，就像在脑海里生了根，随着时间的推移，愈来愈觉得这些词句真是字字如良玉精金，掷地有声。在吟诵时，往往荡气回肠，在感情上发生共鸣。我想，这是读李煜词的人所共有的感觉。因此，著者在本书中对这一问题的解说，对我们是很有启发意义的。

著者认为从李煜词的一些警句中，“不难看出它们所表现的思想感情是多么集中、多么反复、多么厚实、多么伤痛。然而这种感情也岂只是一个亡国之君所独有，只不过李后主能用他的笔执着地写下来而已。其情，不足以历百代而动人；其词，却可因善于抒情而传世。”“善于抒情”，这可以说是李煜词的真正价值所在。而善于发掘南唐二李词所蕴涵的丰富的真实情感的詹幼馨先生的这本遗著，无论是对词学研究者或是爱好者来说，都是一本很有参考价值之作。

这篇浅陋的序言，权当对已故的詹先生的纪念！

1991年6月于湖北大学中文系

前　　言

南唐二主词在词学上的地位，是值得肯定的。

从词学的发展看，如果把它分为早、中、晚三个阶段，五代以前属早期，两宋属中期，元明清属晚期。那么，二主词正处于早期与中期的承转阶段。

五代以前，词方兴起，虽不乏佳作，但亦不能掩其萌芽状态。而诗的解放痕迹犹存，词的特色尚不甚显著。五代词，讲究声律，注意辞藻，就形式说，有了较大的发展，但就内容看，又往往艳情流于泛滥。《花间》词作真能醒人耳目者，倒是那些反映风土人情的作品。就在这时，南唐二主，特别是李后主，其词能以其实际生活为基础，乐则写乐，悲则写悲，率性任情，抛却时下某些呻吟之笔，语出平易，情溢行间，毫无搔首弄姿之态；流畅、自然、朴实、深沉。《花间集》可以代表五代词风，却代表不了二主词作。温庭筠、韦庄乃《花间》词人中之佼佼者，若与后主媲美，尚觉略逊一筹。二主词不入《花间》，倒恰好表明了它们的特异。但是，二主的生活面毕竟很窄，尽管在词的语言上有所继承，有所革新，却不能像两宋词那样丰富多采。特别是从思想意识和社会影响来看，帝王身世，决定了他们的局限性。具体人、具体时代、具体作品、具体分析，这是永远也不能抛弃的文学评论的法则。尽管王国维对后主词作了如下的评价：“词至李后主而眼界始大，感慨遂深，遂变伶工之词而为士大夫之词”；“词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故生于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是后主为人君所短处，亦即为词人所